

证券代码：872565

证券简称：怡申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怡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胡士中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定、制度和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

编制了《上海怡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
海怡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0,558,332.9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9,252,022.39 元。

依照《上海怡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出以下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2,091,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
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预计
派发现金红利 2,083,64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
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怡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
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海怡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胡士中提请董事会审议《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即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在公司通过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怡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怡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